

#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文件

粤交基〔2017〕281号

---

##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汕头至湛江高速公路 揭西大溪至博罗石坝段横江水库特大桥 水中桥墩工程设计变更的批复

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你司《关于揭博高速公路T3合同段横江水库特大桥水中墩承台标高调整设计变更的请示》（粤交集基〔2016〕33号）及附件等资料悉。经研究，对汕头至湛江高速公路揭西大溪至博罗石坝段横江水库特大桥水中桥墩工程设计变更批复如下：

### 一、原施工图设计

原施工图设计中，横江水库特大桥主桥水中桥墩4#~8#墩承

台顶标高暂定为76.97m（采用水库独立高程系统）。

## 二、设计变更情况

由于水库独立高程系统与85国家高程系统存在偏差（经现场联测和复核，两个高程系统相差13.94m），同时施工过程中，因天气影响导致水库水位上涨，需对水中承台标高进行调整。为确保项目顺利实施，你司组织召开工程变更方案会议并形成会议纪要（省交通集团2013年会议纪要〔162〕），确定将横江水库特大桥水中桥墩（4#~8#墩）承台顶标高由76.97m（采用水库独立高程系统）调整为85.0m（采用85国家高程系统），并根据施工阶段补充地质勘察资料，确定桥墩桩基桩底标高，相应调整桥墩桩基长度及墩身高度。

经审查，在满足水利等相关部门要求的前提下，厅原则同意该项设计变更。

## 三、设计变更费用

上报该项原施工图预算（建安费和安全生产经费，以下同）为13255.62万元，设计变更施工图预算为12120.93万元。经省交通运输工程造价管理站审查，原施工图预算为11318.21万元，设计变更施工图预算为10284.53万元，设计变更减少施工图预算为1033.68万元。经核查，厅同意该站审查意见（粤交造价〔2016〕60号），核定该项设计变更减少施工图预算为1033.68万元。

## 四、下一步工作要求

建设单位应根据《广东省公路工程造价管理办法》的规定，

按招标文件和施工合同相关条款的约定，结合变更工程实际签认的工程数量，认真做好变更工程结算，合理确定设计变更减少费用。同时应完善相关合同手续，以利将来竣工决算编制。

附件：汕头至湛江高速公路揭西大溪至博罗石坝段横江水库  
特大桥水中桥墩工程设计变更预算审查表



附件

**汕头至湛江高速公路揭西大溪至博罗石坝段  
横江水库特大桥水中桥墩工程设计变更预算审查表**

工程项目或费用名称	上报预算 (万元)	调整费用 (万元)	审查预算 (万元)
一、原施工图预算			
<b>原施工图预算</b>	<b>13255.62</b>	<b>-1937.41</b>	<b>11318.21</b>
第一部分 建筑安装工程费	13255.62	-2049.47	11206.15
四、桥梁、涵洞工程	13255.62	-2049.47	11206.15
(一) 横江水库特大桥	13255.62	-2049.47	11206.15
1. 主墩桩基础(水中)	4998.57	-93.99	4904.57
2. 主墩桩基础(陆上)	787.00	-787.00	0.00
3. 主墩墩身	7470.05	-1168.47	6301.57
安全生产经费	0.00	112.06	112.06
二、设计变更施工图预算			
<b>设计变更施工图预算</b>	<b>12120.93</b>	<b>-1836.40</b>	<b>10284.53</b>
第一部分 建筑安装工程费	12120.93	-1938.23	10182.70
四、桥梁、涵洞工程	12120.93	-1938.23	10182.70
(一) 横江水库特大桥	12120.93	-1938.23	10182.70
1. 主墩桩基础(水中)	4452.79	-37.73	4415.06
2. 主墩桩基础(陆上)	784.42	-784.42	0.00
3. 主墩墩身	6883.73	-1116.09	5767.64
安全生产经费	0.00	101.83	101.83
<b>变更增减费用</b>	<b>-1134.69</b>	<b>101.01</b>	<b>-1033.68</b>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

抄送：省交通运输工程造价管理站，省交通运输规划研究中心，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汕湛分公司，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办公室

2017年3月13日印发

---